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锂膜项目专项建设基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有关增强核心竞争力、技术改造专项建设基金项目申报的有关要求，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材科技”）组织申报了 2016 年第二批专项建设基金项目，申报项目为“年产 2 亿平米锂膜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93,544 万元，公司申请专项建设基金 14,031.60 万元（总投资的 15%）。

该项目已由国家发改委批复专项建设基金 14,000 万元，由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通过低息贷款方式借款给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股份”），中材股份再以委托贷款形式借款给中材科技。目前 14,000 万元专项建设基金已到中材股份账户。由于中材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锂膜项目专项建设基金）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华、薛忠民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志江

注册资本：357,146.40 万元

成立时间：2007 年 7 月 31 日

主营业务：无机非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应用制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设计；进出口业务；建筑

工程和矿山机械及配件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金额：中材科技向中材股份借款 14,000 万元，用于公司“年产 2 亿平米锂膜建设项目”。

2、借款期限：不超过 72 个月，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3、借款利率：年利率为 1.2%。

4、借款方式：银行委托贷款。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是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保证专项建设基金合法合规拨付给项目实施主体中材科技锂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锂膜”），并专项用于“年产 2 亿平米锂膜生产线建设项目”，确保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借款利率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中材科技拟以委托贷款形式将该笔资金下拨至中材锂膜，借款利率为 1.2%，即实际由中材锂膜承担项目贷款利息。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所涉及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保证专项建设基金合法合规拨付给项目实施主体中材锂膜有限公司，并专项用于“年产 2 亿平米锂膜生产线建设项目”，确保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借款利率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且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向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锂膜项目专项建设基金）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